

广西精准脱贫攻坚简报

(黑榜)

2019年第18期(总第241期)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编

领导批示

脱贫攻坚督查暗访情况通报

(2019年3月26日—4月3日)

2019年3月26日至4月3日,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暗访组深入部分县(市、区)开展督查暗访,发现平乐县的一些突出问题,现通报如下:

一、基本医疗保障政策落实不到位。在源头镇义洞村和二塘镇大展村,督查暗访组发现,义洞村建档立卡贫困户王世廷户,户主王世廷患有高血压且中风瘫痪3年多,配偶陈桂英患有高血压等疾病多年;大展村建档立卡贫困户徐大弟户,配偶徐秋兰患高血压且半身瘫痪。上述3名患慢性病人员均长期自费购买药物服用,都没有办理

慢性病诊疗卡，也不了解门诊特殊慢性病医保政策。

二、脱贫户无稳固住房。在二塘镇大展村，督查暗访组发现，2018年脱贫户王先平刚刚在旧房原址上建好地基，由于无房子居住，目前王先平一家借住在其哥哥家，该户没有达到自治区规定的“有稳固住房”脱贫标准。

三、存在漏评现象。在源头镇义洞村，督查暗访组发现，非贫困户王代有户，一家4口人，分别是王代有夫妻和两个未满8岁的小孩。其中王代有患腰椎间盘突出，督查暗访组入户时尚在住院治疗；妻子吴雁燕患红斑狼疮多年，曾住院且花费巨大，目前每月购药费用较大；大女儿王诗琪（7岁）患有肛痿。该户经济来源极少，家庭负担重，至今未纳入建档立卡贫困户，并且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干部均不掌握该户的困难情况。

四、驻村工作队履职不扎实，管理部门从严管理不够。在源头镇义洞村，村“两委”干部和群众向督查暗访组反映，驻村第一书记黄广成和驻村工作队员刘万春、蒋才盛（3人均是平乐县林业局派驻）自2018年3月到村工作以来均不住村，而且很少到村开展工作，尤其是第一书记黄广成即使到村里也基本是在村委会喝茶聊天，很少入户开展工作。督查暗访组还发现，黄广成对该村的扶贫产业、控辍保学、低保兜底、居住危房户数、扶贫小额信贷等基本情况一问三不知，甚至不知道本村是哪一年脱贫（该村于2017年脱贫），并且对其本人结对帮扶的有患慢性病人员的王世廷户也没有将有关健康扶贫政策宣传、落实到位。此外，督查暗访组走访的13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和14户非贫困户，除了黄广

成结对帮扶的 2 户建档立卡贫困户外，其它农户都不认识黄广成。由于该村驻村工作队作风漂浮、扶贫成效差，村干部和群众意见很大。

就上述情况，督查暗访组走访平乐县委组织部和源头镇党委，发现平乐县委组织部和源头镇党委对驻村工作队从严管理、从严要求不够，尤其是平乐县委组织部自 2018 年以来从未对第一书记履职情况开展过专项督查或者暗访工作，并且对长期履职不到位的驻村工作队放之任之，对个别长期缺岗的驻村工作人员的情况也不掌握。

平乐县要高度重视存在的问题，深入查找问题根源，采取有力措施加以整改。要有针对性地采取措施解决贫困人口的基本医疗保障和住房保障问题，切实提升“三保障”水平；要严格按照要求抓好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对贫困户做到应纳尽纳；要加强驻村工作队尤其是第一书记的管理，压实驻村工作队责任，推动工作作风转变。各县（市、区）要以此为戒，认真检查对照，举一反三整改存在的类似问题。

责成平乐县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前，将自查整改情况经本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审定签字后，报自治区、桂林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送方式：将电子版扫描发送至邮箱 tpgjdcz@163.com，并通过 EMS 邮寄 2 份纸质版至南宁市新民路 34 号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联系电话：0771—2800286）。

根据《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广西脱贫攻坚督

查制度（试行）》等3项制度的通知》（桂扶领发〔2017〕4号）规定，请桂林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对平乐县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并于2019年5月20日前将约谈情况报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报送方法同上）。

（自治区脱贫攻坚督查组）

送：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专责小组组长，各市市委书记、市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县（市、区）委书记、县（市、区）长、党委政府分管扶贫工作的领导，各市、县（市、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综合协调专责小组，平乐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

广西壮族自治区扶贫开发办公室

2019年4月27日印发
